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本文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广东耀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达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交易业务，融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不超过36个月。为便于融资租赁交易的开展，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批准的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交易相关一切事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由董事会审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耀达租赁与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耀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92412499；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方利平；

注册资本：42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06日；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灯湖东路1号友邦金融中心二座实际楼层第28层（名义楼层第31层）D单位；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金融业务除外）；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

的商业保理业务。（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融资租赁主要内容

- 1、出租人：广东耀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2、承租人：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 3、租赁方式：融资租赁；
- 4、租赁物：固定资产（具体根据双方协议确定）；
- 5、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 6、租赁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

本次拟进行的融资租赁事项的租赁利率、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实际进行交易时签订的协议为准。

四、本次进行融资租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交易，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融资结构，盘活公司资产，满足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要。本次融资租赁交易，不影响公司对租赁标的物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融资租赁交易，规模适度，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交易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1 日